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 部门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负责起草北京市防震减灾政策、法规、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北京市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防震减灾双重计划财务管理体制和相应经费渠道的建立和完善，牵头编制京津冀协同发展防震减灾专项规划。负责建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地震科技创新体系和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负责建立防震减灾信息系统，建立地震监测预警、灾情报告和风险报告制度，建立地震灾害风险信息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震情、灾情和地震灾害风险信息。负责编制北京市地震监测站网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调查、评估、防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区、县防震减灾工作，依法开展防震减灾相关行政执法工作，承担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震行业质量与技术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地震标准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管理地震计量工作。组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负责防震减灾科学研究和成果推广应用，负责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培训工作。承担中国地震局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地震局内设 7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监测预报与科技处（应急服务处）、震害防御处（公共服务处）、规划财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办公室）、机关党委、纪检室。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13598.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246.30 万元，下降 60.97%。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0382.9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197.17 万元，下降 69.97%。

1. 财政拨款收入 10211.3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8.3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11.38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8.3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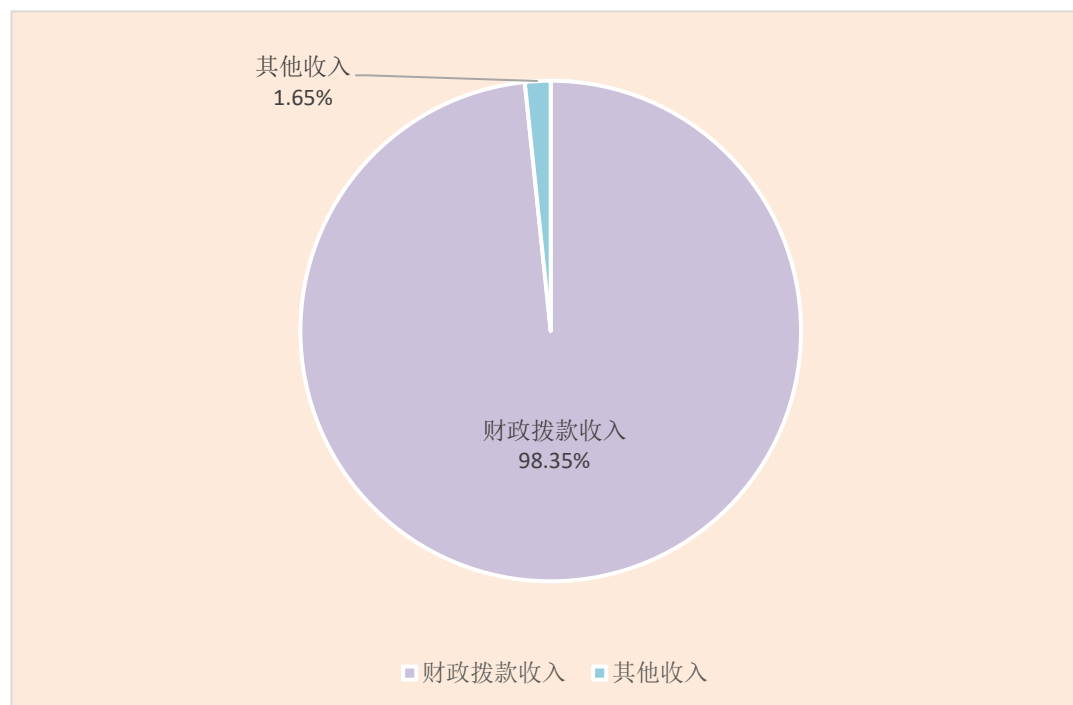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 其他收入 171.5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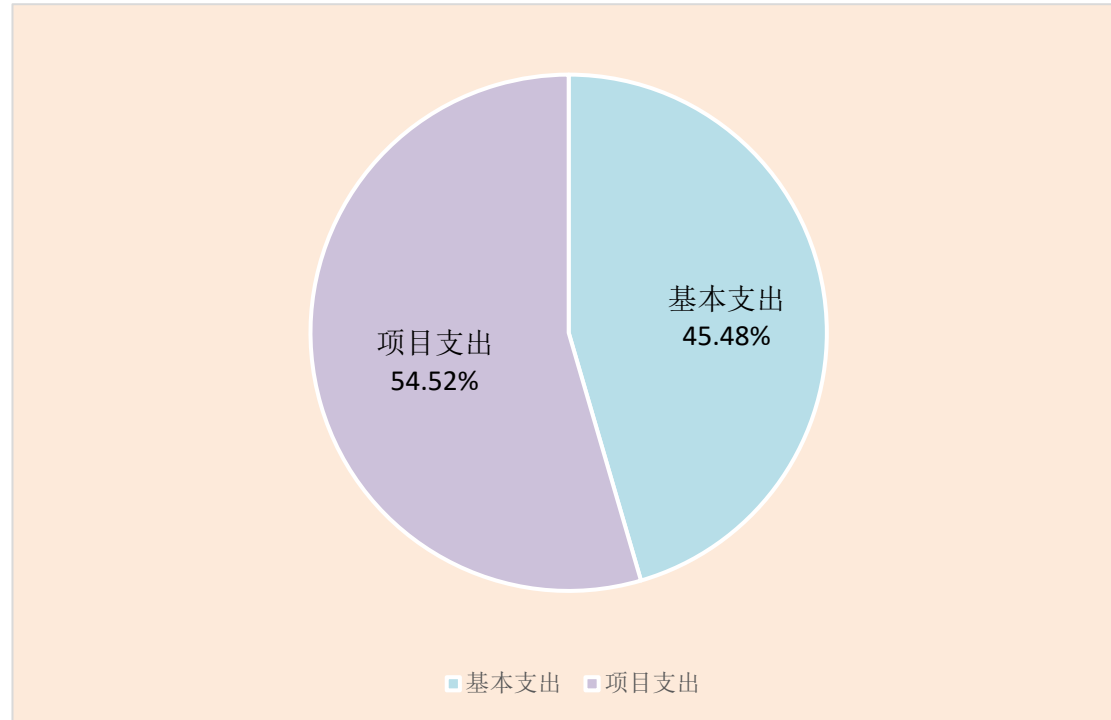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404.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672.57 万元，下降 56.87%，其中：基本支出 6096.9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5.48%；项目支出 7307.91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4.5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3262.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366.13 万元，下降 61.70%。主要原因：本年度巨灾防范工程基建项目已竣工，未新增大型基建项目，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76.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6.5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160.9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9.85%。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42%。其中：

“进修及培训”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6.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42%。主要原因：压缩一般性公用支出，节流开支。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5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199.1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1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3%。其中：

“地震事务”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199.1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016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3%。主要原因：项目执行中严控支出，节约预算资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94.3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2994.30 万元，占本年财

政拨款支出 22.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2025年度年初预算3439.50万元，2025年度决算2994.30万元，完成预算的87.0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2025年度年初预算3439.50万元，2025年度决算2994.30万元，完成预算的87.06%，主要原因：本年度巨灾防范工程大型基建项目已竣工，结合项目执行情况，减少资金投入。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0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5973.10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支出；（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21.68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4.62 万元减少 2.94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持平，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人均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12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3.00 万元减少 2.88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公务接待费相应减少。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外省单位来我部门调研防震减灾工作。公务接待 1 批次，公务接待 9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21.56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1.62 万元减少 0.0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21.56 万元，主要原因：我部门继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相应减少。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90.7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5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992.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35.2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0.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51.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5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地震局共有车辆 7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18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

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7. 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中统筹安排，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公共配套设施建设、城市更新改造、工程修缮管护等城市建设相关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反映地震和火山监测台站、台网等设施建设与运行维护，观测设备的购置、维护和技术升级、地震观测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预测预报（项）：反映地震数据的分析处理软件、数据库更新，震情会商、地震预警、地震群测群防等地震预测预报业务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灾害预防（项）：反映抗震设防、震害预测、地震区划、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地震活动断层探测、指导地方地震工作等业务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防震减灾信息管理（项）：反映防震减灾信息的获取、存储、传输、处理、发布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反映地震系统各类事业机构开展日常运行、履职保障等相关支出，涵盖机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日常运维、业务基础保障等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3）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4）